# 最新《傲慢与偏见》读后感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800字大学生(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时节 更新时间：2024-08-10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傲慢与偏见》读后感 傲慢与偏见读...*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800字大学生篇一**

先说说我发现的优点吧。从风格上看，它有与众不同之处，这是毫无疑问的。大多数书都是从男性的角度来写，即使是《简\_\_爱》和《呼啸山庄》这样以女性为主角的小说，也基本上从男性的角度去诠释，而《傲慢与偏见》则明显地充满了女性思想色彩，包括世界观及生活方式。这一点在写作内容上得到最好的体现：假如是男作家，写作的作品大多具有惊险色彩(只是强弱的问题)，而本书中，最激动人心的一段也不过是威克姆与伊丽莎白之妹私奔(而且结局并不悲惨)，作者能想到的最恶劣的行经也只是一些人与人之间的简单欺骗;贯穿全文的一件事就是母亲如何嫁女儿。这一系列的事实，都表现了这本书的女性化，而这类书在那个时代当然极少，所以我认为这是本书极大的成功之处。

一部好的小说应当可以反映一个时代的风貌，就这一点而言，此书也表现得相当成功。读了这本书，头脑中不难形成当时欧洲女性社会的状况——所有女子都以嫁出去作为一种荣誉，而不管嫁给谁，婚取成了妇女唯一的人生目标，真正的感情既少见，又难以被理解，作者深刻揭露与批判的正是这些。

谈到缺点，我想与其他书作比较：就利用语言的能力而言，它不如《基督山伯爵》;就故事的曲折丰富性而言，它不及《乱世佳人》;就表现社会显示的高度而言，它不及《高老头》;就人物心理描写而言，它不及《红与黑》。但毕竟这些缺陷很大程度上是由它要描写的社会现实决定的。

读完这本书，我想将它与《乱世佳人》进行对比。这两本书在故事内容、情节发展上太相似了，就连人物也如出一辙：伊丽莎白对应斯佳丽，达西对应瑞德，宾利对应维希利，简对应媚兰。前两者间关系由感情封冻到暖化，再到强烈;后两者的感情始终如一。唯一不同之处就是，《傲慢与偏见》以和平为背景，后者以战争为背景。试想，让宾利处在乱世，他必然会与维希利一样落魄。

在感情的激烈斗争与转化上，这是无法比拟的。《乱世佳人》以战争为背景，那么感情的冲突自然容易表现，而这些是《傲慢与偏见》无法轻易达到的艺术效果。对整场战争及战后的社会问题，《乱世佳人》也都表现的很成功，于是这本书的境界也就由儿女私情升华为对国家、对社会的深刻思索，这是《傲慢与偏见》匮乏的东西。

从整本书的艺术性来看，《傲慢与偏见》的确不如《乱世佳人》。但这在深刻思索后的确不难发现，也不难理解。奥斯丁作为女作家确有她对艺术感悟能力的局限性，这是可以原谅的。所以至今我还是坚信，《傲慢与偏见》的确有很多过人之处，毛姆将它列为世界十大著名小说之一是有道理的。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800字大学生篇二

《傲慢与偏见》是一部在文学历史长河中闪烁光芒的著作，它平实的题材、生动的形象以及重要的社会意义为本书奠定了及其高的地位。

我在同学的推荐下开始看这本书，书的开头并没有什么波澜起伏的故事情节，甚至几次我对它丧失了兴趣，差点让我错过这本书。直到一次看到电影版本，影片中的故事深深打动了我，我这才重新捧起这本书，从头细心看了起来。果然感觉有所不同，从先前的平淡中，我看到了作者的别具匠心，大量形容词的运用为人物形象做了铺垫，极其夸张地体现了人物的性格。

作者在书中塑造了各种人物对婚姻的不同态度，有姐姐简的一波三折，有妹妹的一味追求外表、金钱和地位，以及夏洛特与柯林斯的爱情悲剧等，他们虽然都是对伊丽莎白和达西婚姻的陪衬，但凡是可以看出作者自己内心的爱情婚姻观，以及对社会风气的批判。

女主人公伊丽莎白酷似奥斯丁本人，她是那种对封建反抗、姐妹情深，以及不愿被父母和社会所约束的女性。她对当时对女性不平等的条约提出了反驳，打破了人们常规的封建思想。奥斯丁一生未婚，虽然母亲曾经同她介绍过一些地位、金钱很可观的男性，但他们拥有的这些东西始终无法打动她。奥斯丁追求的是自由、平等的婚姻，书中夏洛蒂一角的爱情悲剧就是她对这种婚姻的否定和批判的典型。

在批判的同时，作者也褒扬着伊丽莎白与达西的婚姻。他们不顾地位的差异，尽管一波三折，但他们最终美满的结局却是作者所颂扬的。作者呼吁着女性要有自己的主见，房源眼光，这样才能去主宰自己的一切，才能促成自己的美满生活。在女性受到不公平待遇的社会，她的这种呼吁是难能可贵的。

此外，本书的最大特点在于它文字的表达，自然而朴实的文字充分体现了她绝不造作的特点，而诙谐又带有批判性的文字丰富了各种人物和作者的观点，使读者马上形成对人物的观点，奥斯丁的这种独树一帜的写法，很快就得到了众多读者的推崇，至今仍然如此，这种不朽的魅力实在让人感叹。

表面看来这是一本缠绵的言情小说，但是它深层的意义却不同凡响，这是一个女性的呼唤。奥斯丁的作品，在主题上，毫不犹豫地选择了批判当时上层社会以及哥特式文学作品的矫揉造作，她是一位伟大的女性作家，在文学历史上，她是一个无法磨灭的里程碑式的人物。如此极具魅力的作家，怎能让人不为之倾倒呢?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800字大学生篇三

简.奥古斯丁的力作《傲慢与偏见》在将近220\_\_年的历史中，折服过众多的善男信女，通过解除傲慢与偏见给正常沟通造成的障碍，最终演绎出有情人终成眷属，在世上传为佳话。

起初读《傲慢与偏见》是为了消除人们对我的偏见，尤其是剩女们对我的偏见。

昔日的堂堂清华博士后怎么做起剩女的文章?沦落到这地步?鄙视之意溢于言表。

曾经我从事水资源项目的时候也有不少人疑惑，为什么不为诺贝尔努力，做没有技术含量的水?我当时回答是解决我国水资源问题能给国家和社会带来多大的效益?我就算获得诺贝尔奖能够创造这么大的效益?

知识的价值在于它能够给社会带来多大的益处，而不在于荣誉、科技水平等，虽然也有这种因素，但毕竟不是核心的价值。那么给国家带来1-2万亿直接经济价值的水问题的解决应该远远超过获得诺贝尔奖的价值了!如果考虑间接价值恐怕怎么也有5-6万亿吧。所以，我当时就能够义无反顾的执着地追求。

对剩女的问题而言，虽然时代的进步和社会的发展，也许妇女的婚恋早已经不是唯一的生活目的。但是在任何社会，尤其在现在的我国，婚恋仍然是大多数女人的生活最主要的部分，甚至是全部。最少是生活不可或缺的重要部分。如果在很多方面很出色的女孩因为各种原因一时嫁不出去甚至终身嫁不出去，那么可以肯定的说耽误她的终身。如果我能够帮助找到意中人，过着美满的婚恋生活，那么在某种程度上说挽救了她的一生。因为婚恋问题的解决不仅可以使她享受天伦之乐，也可以帮助她在事业上更有信心。如果我解决一群人甚至一个群体的问题，那么这一事情的社会价值将是不可估量的。

当然，我相信绝大多数剩女是最后不会选择嫁不出去甚至终身嫁不出去的!那么在大多数剩女认识到婚恋在她人生中的价值的一天，客观的经济效益也是可以预期的。这样通过产生巨大的社会效益的同时不仅可以挽救我，也许还能够挽救我的事业。

在《傲慢与偏见》文中，我没有想到自己也受到很好的教育，原来我自己的傲慢也是沟通的主要障碍之一。虽然我也是时常告诫自己尽量避免无谓的错误，消除不该有的误解和损失，但是毕竟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呀!最要命的是我自己有足够的理由并且确信我的观点的时候就是很难做到给人不“傲慢”的印象。我只好更努力学会倾听的艺术消减不良后果了。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800字大学生篇四

一个在舞会上只邀请身份高贵的女人跳舞，面对现场很多女性没有舞伴的情况，装作看不见的男人，你觉得他傲慢吗?一个为了爱情可以救一个夺他钱财的人，在姐姐诋毁他心爱的女人时放下身价苦苦哀求的男人，你觉得他傲慢吗?

答案恐怕不言而喻。可你能想象吗?这两个“他”都是达西先生一个人。一开始伊丽莎白小姐也接受不了达西先生的行为，对于他的爱慕只认为是一种羞辱。但在多次帮助下，伊丽莎白小姐渐渐意识到可能她的想法是带有偏见的。慢慢深入了解之后，她才发现家庭教育和成长环境才导致了他的性格扭曲。

而故事中还有另一个男人。他高大英俊财产多，也帮助了很多人。小城里每个女孩子都迷上了他，每个人都觉得他会是个诚实善良的小伙子。可后来呢?人们发现财产是属于达西先生的，他还曾害死了达西老先生。人们又带有偏见地想他就是个满嘴谎话的杀人犯，忘记他曾经的好。

很无奈，《傲慢与偏见》就是这么戏剧化。我在为某些小说情节发笑后，仔细想想谁真的敢说不曾带有偏见看人呢?那偏见会带来怎么样的后果呢?

首先我认为偏见会影响自己的人际交往。在我们脑中一般认为东北人豪爽大方不拘小节，上海人机灵聪明却有浓厚的排外思想。然而如果我们不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很容易就产生认知偏差。比如说如果你的生活环境中出现了一个上海人，你却怀着这种认知不去和他交往，可能就会失去一个很好的朋友。

其次，偏见可能会阻止自己和别人幸福的到来。这让我想到了《非诚勿扰》。有一次一个男嘉宾上场后由于紧张语无伦次，举止奇怪，惨遭所有女嘉宾灭灯。他们都是首次见面，女嘉宾根据男嘉宾一时的表现，就判断其猥琐、胆小、窝囊、没气质，最后选择灭灯。女嘉宾并没有深入地了解男嘉宾，就因为偏见而把男嘉宾淘汰掉了，可男嘉宾在台下也许也很大方、风趣幽默，只是因为在台上太紧张而已。这难道不是现实版的《傲慢与偏见》吗?如果没有达西的一次次帮助，伊丽莎白的慢慢了解，他们的结局也会是如此吧。

再往深处想，偏见有可能会给别人造成极大的心理伤害。有一个社会实验，请来了二十位路人假扮键盘侠，在手机上打出对所选嘉宾的第一印象。当时有一位嘉宾看起来很温柔好像很没有安全感，她介绍由于工作的原因通常是白天睡觉，晚上工作。评论墙上出现了“交际花”“夜场女王”等评论。评价结束后，真实情况是她是一位朋友很少的夜间看护。路人们一系列不堪入目的评价真的是很讽刺了。还好这只是一个实验，那若放在现实中呢?她会理性面对吗?她会从此抑郁吗?这都是我们无法想象的。

偏见多可怕啊，伤害自己更伤害他人，让我们真诚地对待每一个人吧!这就是《傲慢与偏见》教会我的。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 傲慢与偏见读后感800字大学生篇五

这两日又重新读了一遍简·奥斯汀的作品《傲慢与偏见》，这本书已经拍摄成了一部电影，但是电影情节没有书里描述的那么精彩。乡绅贝纳特先生有5个女儿，没有儿子。伊丽莎白是贝纳特的二女儿，这本书主围绕的是男女主角伊丽莎白和达西先生的爱情故事展开，同时还穿插了三个爱情故事，但都是伊丽莎白和达西爱情故事的陪衬。另外三个爱情故事的主人公分别是伊丽莎白的姐姐简、妹妹莉迪亚、朋友夏洛特。或许作者是想通过描写四对恋人的经历来阐述自己的爱情观，也让读者深入思考爱情观。

第一个爱情故事是伊丽莎白的姐姐简和宾利先生，两个人的个性很相似，都是温和的人，不善于拒绝别人，对朋友给的建议都很重视。两人相识没多久就陷入了爱情，但简表现的太淑女、太矜持了，尽管她已经陷入了对宾利的爱里，但是她依然把自掩藏得很好，只有伊丽莎白知道简是多么的喜欢宾利。所以，达西误认为简并没有像他自己的朋友宾利那样陷入狂热的恋情，而且简没有一点家产，自己有必要阻止朋友陷入不划算的婚姻中。虽然后来达西自己写信给伊丽莎白时候也承认了错误，但这个观点还是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宾利的决定，因为宾利离开简去了别的地方。直到伊丽莎白非常生气地指责了达西这个错误后，达西向宾利道歉解释了缘由，宾利才重回庄园，和简旧情复燃。

第二个爱情故事是伊丽莎白的妹妹莉迪亚，莉迪亚年轻漂亮，但是为人轻浮，是贝纳特太太的心肝宝贝。莉迪亚喜欢追求年轻帅气的军官，爱慕虚荣。在姨母家小住的时候日日与军官们狂欢，也就是在这个时候莉迪亚与魏肯魏相遇了。魏肯是是达西家里管家的儿子，与达西一同长大，管家去世后，达西的父亲答应要好好培育魏肯，并给他留了一个牧师的位置。但是魏肯不务正业，急功近利，喜欢赌博，用牧师的位置跟达西交换了一大笔钱吃喝玩乐去了，并且诱拐达西妹妹要挟财产不成后，还借钱捐了个军官去做。魏肯开始追求的是伊丽莎白，但发现伊丽莎白没有多少遗产可继承时，就改追求富裕却不美貌的另一位小姐。他到处污蔑达西为人刻薄，给伊丽莎白讲很多达西的坏话，造成伊丽莎白最开始很讨厌傲慢的达西。魏肯在从军期间整天与军官们一起和莉迪亚狂欢，最后由于赌债过高偿还不起所以决定潜逃。临走的时候还走了莉迪亚，莉迪亚很天真的以为能和军官私奔是一件很伟大的事情。莉迪亚和魏肯的私奔引起了全家人甚至所有亲友的恐慌，这件丑事若酿成丑闻，不但会害得莉迪亚身败名裂，还会连累亲友们，特别是她的几个姐姐，将因此很难找到体面的归宿。后来达西想方设法找到魏肯，并花钱买通他，帮魏肯还掉所有的债务后，又给了他一大笔钱，魏肯才答应和莉迪亚正式办理结婚手续，挽回莉迪亚的名誉。

第三个爱情故事是伊丽莎白的朋友夏洛特和她表哥柯思林的爱情。我再次读这本书的时候，觉得夏洛特和柯思林是很现实的一对夫妇，甚至算不算得上是恋人，他们之间根本就没有爱情，只是合不合适的问题。柯思林怀着\"伟大\"的心情决定向贝纳特先生的一个女儿求婚，弥补自己得到贝纳特先生(因为没有儿子，遗产由柯思林继承)全部遗产给他们造成的不便。在追求伊丽莎白时，非常自信的认为伊丽莎白嫁给自己是一件可很自豪的事情。伊丽莎白言辞拒绝他的时候，他还很自恋的的认为是由于女方的羞涩，这时候自己应当给对方充足的时间考虑，直到伊丽莎白说他\"愚蠢\"时，他才恍然大悟，一个\"愚蠢\"的姑娘是不适合牧师夫人这个职业的。于是在同一天，他又跑去向夏洛特小姐求婚。夏洛特是伊丽莎白的朋友，长得很普通，她知道自己没多少遗产，而所想要的只是平静的生活而已，所以即使对柯思林没有爱情，但柯思林能给自己这种生活，她就答应了，即使柯思林看起来是那么的肤浅和无知。夏洛特坚信婚姻是一件很磨人的事情，对对方的了解越少，生活越能持续下去。夏洛特和柯思林最终还是结婚了，两人各取所需。

第四个爱情故事是伊丽莎白和达西。伊丽莎白不是富家千金，但是气质独特，长得美貌，懂得社交礼仪的得体，她不卑不亢。她在舞会上认识了出身名门望族的达西，却因为达西不屑于跟她跳舞而认为达西是一个非常傲慢的人。于是当达西来邀请她跳舞时，也因为个人对达西的偏见，被她讽刺的拒绝了。但事实上，达西对伊丽莎白倔强的个性产生了爱慕之情。面对达西，她没有刻意迎合，展现出了自己的坚强个性，使得达西更加对他倍生好感。在期间，魏肯在伊丽莎白面前说了很多达西的坏话，虽然未经查证，但她深信不疑。后来去柯思林和夏洛特家小住的时候遇上在姨母家的达西。此时，达西已经开始疯狂的迷恋伊丽莎白，并向她求婚。但结果很显然，伊丽莎白非常坚决的拒绝了他，姐姐简的爱情被他搞坏事非常重要的一个原因，另一个就是他对魏肯的\"绝情\",并且达西很\"傲慢\",在求婚的时候谈得更多的是他们之间地位有多么悬殊，而不是因为伊丽莎白的魅力、美貌或其他恭维的话。伊丽莎白毅然拒绝他，并且尽量的侮辱达西，让他的自尊伤得体无完肤。

后来，达西情绪非常激动的写了一封很长很长的解释信给伊丽莎白，解释自己跟魏肯之间的恩怨，是由于魏肯诱使自己的妹妹和他私奔并要挟财产。达西还在信里表达了他不知道伊丽莎白的姐姐简对宾利的喜欢。收到信后，伊丽莎白刚开始完全不能接受达西的辩解。后来伊丽莎白去姨母家住随姨母去旅行时参观了达西的彭贝利庄园，正好碰见达西。二人关系有所好转，但这时魏肯和妹妹莉迪亚私奔的事情传开了。伊丽莎白很受打击，急速赶回家了。达西不计前嫌，在背后偷偷的帮忙处理了魏肯和莉迪亚的事情，使得魏肯和莉迪亚结婚，丑事化无。也在达西姨母的推波助澜之下，伊丽莎白明白了自己对达西的心意。最后达西和宾利重新回到伊丽莎白家临近的庄园，再次向伊丽莎白表露心声，有情人终成眷属。

本书的故事情节就是这样。四个爱情故事，有四个爱情观。你可以借这四个爱情故事发表一下自己的爱情观。很多人推崇达西和伊丽莎白，因为他们的婚姻是建立在理解和信任上的，并且两个人都很有自己的主见、有自己的个性。这让我想到了曾经看过的一段话：\"最好的爱情是两个人彼此做个伴。不要束缚，不要缠绕，不要占有，不要渴望从对方身上挖掘到意义，那是注定要落空的事情。而应该是，我们两个人，并排站在一起，看看这个落寞的人间\"。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